

证券代码：834693

证券简称：金陵电机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1）《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陈杰、顾伟民、张晓冬、朱群峰、赵军、王嘉龙、杨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2）《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张钧清、江涛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17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104,304,4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0.70%，会议由顾伟民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均为：

同意股数 104,304,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戚歆宇为第二届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应参会职工代表 32 名，实际参会职工代表 32 名。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1) 选举陈杰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2) 选举顾伟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3) 聘任顾伟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4) 聘任杨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5) 聘任张晓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6) 聘任陆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7) 聘任黄宇文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8) 聘任奚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均为：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4、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钧清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

以上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 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公司新一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杰	董事长	0	0%
顾伟民	副董事长、 总经理	1,354,400	1.18%
张晓冬	董事、副总经理	0	0%
朱群峰	董事	0	0%
赵军	董事	0	0%

杨建	董事、副总经理	1,710,000	1.49%
王嘉龙	董事	0	0%
张钧清	监事会主席	1,420,000	1.23%
江涛	监事	0	0%
戚歆宇	监事	0	0%
陆杨	副总经理	1,540,000	1.34%
黄宇文	财务负责人	580,000	0.5%
奚晨	董事会秘书	1,460,000	1.27%

上述新一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的情形，亦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的任职要求。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到期换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换届。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属于正常的换届选举，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二）《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金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5 日